

证券代码：871357

证券简称：洪泽生物

主办券商：诚通证券

江苏洪泽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8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宇
6. 开会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参会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江苏洪泽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写完成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江苏洪泽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洪泽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洪泽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9 日